

共青团中央文件

中青发〔2022〕15号

共青团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青年 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的意见

(2022年7月11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提升共青团在青年社会组织中的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和大局贡献度，推动青年社会组织充分融入共青团工作体系，在新征程上更好地发挥生力军作用，现就全面加强新时代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重要意义。青年社会组织主要包括以青年为主体和以青少年为主要服务对象的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以

及由青年发起成立、活跃在城乡社区但未正式注册的青年社团、小组、社群等。党的十八大以来，青年社会组织蓬勃发展，已成为党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党的青年工作的重要阵地和团的基层组织的重要形态。全面加强新时代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的重大任务，是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青年群众基础的必然要求，是健全党领导下的以共青团为主导的青年组织体系的重要举措，是促进青年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更好发挥作用的重要载体。各级团组织要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意义，主动适应新时代新征程新要求，发挥优势，创新载体，加强协同，推动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着眼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青年群众基础，把青年社会组织作为共青团为党育人、为党聚人的战略依托，着力培育共青团主导的青年社会组织，着力扩大共青团对青年社会组织的有效覆盖，着力建设青年社会组织骨干队伍，着力推动青年社会组织与基层共青团组织有效协同，持续推进基层共青团组织方式和活动方式改革创新，为履行团的根本职责、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发挥作用、建功立业。

（三）工作目标。到 2025 年，县域团属青年社会组织覆盖面、活跃度、协同性明显增强，在关键领域和重要群体中引领、

凝聚、服务青年的能力大幅提升；各级团组织实现对区域内有影响力的青年社会组织工作广覆盖，组织化联系青年的成效进一步凸显；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培养体系日趋成熟，有效掌握和凝聚一支能够切实发挥作用的人才队伍；青年社会组织与共青团协同工作机制常态高效运行，共青团在青年社会组织领域的工作基础得到夯实。

二、大力培育共青团主导的青年社会组织

（一）高质量建设县级团属青年社会组织。在县（市、区、旗）持续推进志愿服务、创业就业、文艺体育等类型的团属青年社会组织建设，有条件的地区积极培育青年公益、生态环保、社会实践等类型的团属青年社会组织，推动组织覆盖向街道（乡镇）延伸。把提升组织活力作为重要着力点，实施团属青年社会组织活力提升工程，建立县级团属青年社会组织发展活力评估体系，探索实施星级评定制度，通过项目带动、骨干引领、资源扶持、荣誉激励等路径，有效激发组织发展活力。推动县级团属青年社会组织与共青团密切协同、深度融合，确保每个组织至少承接2项常态化开展的团的工作项目，实现思想共育、活动共办、项目共通、资源共享、人才共用、阵地共建。

（二）加大新兴领域青年社会组织建设力度。把建立组织作为凝聚新兴领域青年的重要抓手，通过“自己建、联合建、依托建、整合建”等方式，在网络作家、自由撰稿人、文创青年、影视行业从业者、独立演员歌手、自由美术工作者、非遗传承人、

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网约车司机等重点群体中，自下而上培育、孵化一批共青团主管或发挥主导作用的青年社会组织。加强与统战、网信、文旅、文联、作协等部门的工作协同，在重点领域联合成立青年联谊会、行业协会、从业者联盟等形态的青年社会组织。支持新兴领域青年带头人发起成立青年社会组织，符合登记条件的由团组织作为业务主管单位，加强政治引领和工作指导，确保其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发展。

（三）培育发展形态多样的社区青年社会组织。按照青年业缘、地缘、趣缘分布和实际需求，积极培育发展共青团主导的社团、小组、社群等形态的社区青年社会组织，重点培育为民服务类、公益慈善类、邻里互助类、文体兴趣类组织。会同民政部门建立社区青年社会组织备案联络制度，全面盘点各类组织基本情况，按照发展水平、领域类型和成员构成等，由街道（乡镇）团组织进行备案，做好分类管理和指导。依托青年之家等团属阵地，搭建社区青年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广泛吸引社区青年社会组织入驻，为其提供培育孵化、活动场地、人员培训等服务。完善社区青年社会组织支持保障机制，支持社区青年社会组织通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委托等方式，在提供社区服务、扩大青年参与、培育社区文化、促进社区和谐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三、扩大共青团在青年社会组织中的有效覆盖

（一）广泛联系有影响力的青年社会组织。立足不同领域青年社会组织的聚集特点和活动方式，创新完善青年社会组织密切

联系机制，通过日常联系、调研走访、培训交流、资源支持、活动参与、项目合作等途径，发掘一批在各地各领域青年成员较多、社会影响力大、牵动性较强的青年社会组织，强化直接联系、持续关注和重点引导，逐步将其纳入团的组织体系，引导其发挥积极作用。实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联络员”制度，推动各级团组织将区域内有影响力的青年社会组织作为固定联系点，为每个组织安排1名团干部进行结对联系，主动了解状况、解决困难、指导工作。

（二）有序推动青年社会组织团建工作。坚持稳妥有序、应建尽建的原则，重点抓好对7类青年社会组织的组织覆盖，包括：一是各级党政部门主管的青年社会组织；二是已建立党组织的青年社会组织；三是各级青联会员团体中条件适宜、有一定规模的青年社会组织；四是本地区青年成员较多、社会影响较大的青年社会组织；五是长期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或重要工作项目的青年社会组织；六是枢纽型青年社会组织；七是新成立的青年社会组织，具备建团条件的，协调民政部门督促推动其同步建立团组织。

（三）采取灵活方式扩大覆盖效果。立足青年社会组织日常运行和成员流动分布聚集特点，通过采取多种方式，实现团的组织和工作有效覆盖。在青年社会组织相对集中的各类街区、园区、楼宇、商圈等区域，可以打破单位界限，统一、联合建立团组织。在行业特征明显、管理体系健全的行业，可依托行业协会

商会建立行业团组织，对会员单位共青团工作进行指导。注重依托青年之家增强对青年社会组织的吸引凝聚，支持青年社会组织参与运营管理，推动团的工作覆盖，符合条件的可依托青年之家建立联合团组织。鼓励具备条件的地方成立社会组织团工委，加强对社会组织领域团的工作的领导。加强网上青年社群建设，积极探索不同领域、不同身份的青年基于各种需求建立的网上组织形态。

四、抓好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选拔培养

(一) 建设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队伍。按照政治统领、质量优先、来源广泛、规模适中、分层分类、作用突出的原则，推动各级团组织在密切联系的青年社会组织和团属青年社会组织中，精准掌握、持续联系一批讲政治、能力强、有热情、懂治理的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团中央直接联系掌握 300 名左右在全国层面或一定区域范围内有较大影响力和引领作用的青年社会组织杰出人才、领军人才。会同各省级团委联系掌握 4000 名左右具有较强引领作用的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和枢纽人才，示范带动地市级、县级团委密切联系掌握本区域有一定影响力的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分级分类建立全国青年社会组织人才库，有针对性细化工作举措，做深做实思想引领、服务成长、作用发挥、人才举荐等工作。

(二) 健全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培养机制。将青年社会组织骨干纳入青年公益人才成长行动，突出政治培养，健全完善骨

干选拔、集中培训、跟踪培养、典型激励、组织吸纳等青年社会组织骨干培养全链条。立足社会领域青年特点，分层分类举办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人才培训班，注重政治学习、国情认知和作用发挥，实现区域内有影响力的青年社会组织骨干每年至少参加1次共青团组织的培训活动。在青年社会组织中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建立健全“全国、省级、地市级”三级培养体系，办好办活各级社会组织班，着力锻造一批社会组织领域青年政治骨干。

（三）强化政治吸纳和成长激励。把青年社会组织作为发掘青年政治人才的重要渠道，对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影响力的青年社会组织骨干，符合条件的要积极推荐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团代表、团委委员等。在青年社会组织优秀团员中做好推优入党工作。省、市级团的领导机关至少选配1名青年社会组织骨干作为挂职或兼职团干部，各县级团委要从县级团属青年社会组织中重点遴选培养3名以上青年骨干，条件成熟的吸收为基层团干部。市、县级青联组织要积极吸纳发展成熟的团属青年社会组织为团体会员，积极吸纳优秀青年骨干成为青联委员。在“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青年岗位能手”等团的各级各类评选表彰活动中，扩大对青年社会组织和组织骨干的表彰比例。运用多种方式讲好新时代青年社会组织故事，增强榜样力量。

五、促进青年社会组织与共青团工作紧密协同

（一）在青年思想引领上协同。立足青年社会组织实际，创新思想引领方式，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生动传播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发展成就、解读国情形势，引导青年社会组织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用好“青年大学习”、“青年讲师团”等平台载体，注重从社会视角做好党的理论青年化阐发，灵活应用主题教育、成就体验、文化熏陶、社会观察、亲身实践等多种方式，提升党的声音在青年社会组织中的亲和力、到达率和渗透度。

（二）在提升组织活力上协同。结合青年社会组织实际需求，将共青团工作同青年社会组织内部管理、人才吸纳、资源筹措、项目运作、对外交流等工作充分结合起来，找准工作切入点，指导符合条件的青年社会组织创建“青年文明号”、参与“青年岗位能手”等评选，在辅助人才选拔培训、价值观塑造、凝聚力建设、人文关怀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推动各级团组织充分向优秀青年社会组织学习，深入研究借鉴发展较为成熟的青年社会组织的运行机理，特别是在社会化动员、扁平化运行、项目化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做法，不断提升团组织活力。

（三）在防范化解风险上协同。建立完善青年社会组织政治风险监测防控机制，依托大数据分析、建立信息直报点和监测点等方式，及时准确掌握不同领域青年社会组织的发展动态，主动研判可能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对倾向性和苗头性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引导。制定出台团属青年社会组织管理办法，在

财务管理、对外交往、活动开展等方面明确职责，切实负起管理责任。加强与民政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逐步建立完善相关部门协同发挥作用的青年社会组织管理机制，促进青年社会组织依法依规登记注册、开展活动、发挥作用。

（四）在急难险重任务上协同。各级团组织要结合本地实际，着眼应对疫情防控、防汛救灾、应急抢险等紧急任务，建立实施青年社会组织应急动员响应机制，直接掌握一批区域内具备较强应急响应和组织动员能力的青年社会组织，紧急情况下做到及时响应、全面动员、迅速行动。要充分发挥青年社会组织专业化、社会化、网络化优势，做好志愿者招募培训、社会资源筹措、组建青年突击队等工作，广泛动员各方力量参与急难险重任务，以实际行动彰显青年社会组织的责任担当。

（五）在创新社区治理上协同。探索社会化开展社区共青团工作的有效模式，以“社区青春行动”为载体，培育和推动青年社会组织服务社区，通过政府购买、项目支持、经费补贴等方式，支持青年社会组织面向社区群众实施关爱弱势群体、落实“双减”政策、丰富文化生活、化解社会矛盾、协助开展少先队活动等常态化项目。持之以恒开展共青团参与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治理工作，指导青年社会组织聚焦安置社区青少年切身需求，提升服务项目的精准度和实效性。

（六）在精准服务青少年上协同。深入实施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支持引导青年社会组织围绕青少年身心健康、就

业创业、婚恋交友、社会实践、社会融入、权益维护、敬老爱老、违法犯罪预防等方面，设计实施服务项目，促进青少年成长发展。大力实施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工程，鼓励有条件的青年社会组织培养、吸纳青少年事务社工，建立健全青少年事务领域社区、社会组织、社工、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联动机制，不断提升服务青少年的专业化水平。

六、加强对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落实领导责任。全面加强新时代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完善党领导的青年工作体系的一项重要战略任务，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将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纳入共青团深化改革总体布局，作为团的工作述职、评议、督查、考核的重要内容，以强烈的担当精神和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推动这项工作取得实效。

（二）注重分类指导。各级团组织要认真研究制定工作方案，立足自身实际，尊重青年社会组织发展规律，尊重青年主体地位，摸清底数、突出重点，精准指导、分类施策。要尊重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和引导基层积极探索工作有效路径，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做法和先进典型，以基层经验指导基层实践，推动工作向纵深发展。对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较薄弱的地区，要及时研究分析问题原因，明确目标时限，采取有效措施推动尽快提升相关工作。

(三) 加强支持保障。立足青年社会组织实际，在登记备案、孵化培育、资源扶持、规范管理等方面加强探索创新，完善政策措施，助力青年社会组织成长发展。协调有关部门加大对青年社会组织发展的资金支持，争取中央及各地财政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向符合条件的青年社会组织倾斜，鼓励引导社会资金支持青年社会组织发展，推动建立多元化、制度化的资金保障机制。持续提升青年社会组织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强对青年社会组织的跟踪服务。

(四) 完善工作格局。共青团各级各战线要建立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协同机制，发挥各自优势，建构完善深入联系、有效引领、精准服务、广泛动员的工作链条，形成整体推进的工作合力。要积极争取各级党组织、民政部门的支持，加强对青年社会组织共青团工作的领导指导，定期研商工作，促进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形成党委领导、共青团负责、民政部门支持、有关部门齐抓共管、基层青年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

(此件发至各省级团委、兵团团委)

抄送：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派驻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
团中央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22年7月11日印发
